

四川省宜宾县部门志 专志资料丛书之十三

宜宾县工会志

1911—1987



宜宾县总工会编

一九九〇年四月

四川省宜宾县部门志 专志资料丛书之十三

宜宾县工会志

1911—1987



宜宾县总工会编

一九九〇年四月





宜宾县总工会办公室



(1983年春节建成开放)
宜宾县工人俱乐部

编写说明

一、本志记录了宜宾县总工会的历史和现状。本着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编写原则，着重反映新中国成立后县总工会的建立、演变和工会发挥职能作用的情况。

二、本志包括概述、工人运动、组织系统、生产工作、职工教育、民主管理、职工福利、文化生活、工会建设、工会财务及大事记等共10章35节。用记述体整理。突出工会特色，横排竖写，按事分章、设节，依时序叙述。

三、编写年代，上限1911年，下限1987年。建国前部份，按现在辖区追溯历史的原则处理。因《宜宾市工会志》已收录建国前宜宾城区工运情况，本志为了既避免重复累赘，又能上不断线，仅在概述和第一章中，将建国前宜宾城区工会组织、工会状况、工人运动等，分节作了记述，使之有个较完整的概貌。

四、宜宾小学教师联合会，是县市分设后，县总工会尚未成立前，县里最早成立的第一个系统工会组织。为此，收录较详。

五、本志所用资料以县总工会现存文书档案为依据。参阅了地区工运史资料，宜宾市工会志，县党史资料、县志文化篇，以及供销、粮食、商业、教育等部门志、统计局统计资料等，经考订、补充而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宜宾地区工会办事处、宜宾县志办公室的具体指导。值此，谨向本志编写组、向为本志提供资料、帮助指导的部门和人员致谢。

六、由于编写时间短、资料不全及水平限制，疏漏及谬误之处不少，敬请指正。

宜宾县总工会

一九九〇年四月

《宜 宾 县 工 会 志》

领导组：

组长：杨佐铭

成员：刘全贵 刘尊文 刘德华

编写组：

主编：陈 静

编辑：任泽荷 彭万发

审批单位：《宜宾县部门志、专志资料丛书》志稿审查小组

概 述

宜宾县历史悠久，古称僰侯国，秦时属蜀，汉置僰道，为犍为郡辖地，南梁改置戎州，唐称义宾，宋改为宜宾，沿用至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分城区和近郊区设立专辖宜宾市。1965年7月宜宾县党政领导机构迁柏溪镇，经多次区划调整，现辖13个区（镇）、74个乡（镇），人口约90万人，城镇人口占7%左右。

宜宾县位于四川盆地南部，地处金沙江、岷江下游，地理位置优越，素以农业著称，商贸发达，工业后起。

据清朝乾隆丙辰年（1736年）记载，城区各业工人，各自组成帮会，建庙供神祭祀，把工人团结在神庙周围。清末民初，“哥老会”兴起，各业工人又按职业组成各自的“哥老会”组织。在长期的封建专制统治和行会把头压迫剥削下，工人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工人运动逐渐兴起，特别是在推翻清王朝的统治，在暴动围城战斗中，宜宾工人谱写了光辉的篇章。

民国初年，四川军阀割据，战乱连年，民不聊生，工人生活更加恶化。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唤醒了宜宾一批忧国忧民之士，他们开始寻求救国救民之道，并与四川早期共产党的活动家建立了秘密联系，发展党团员，兴办“平民学校”、“通俗讲习所”等，在工人、贫民和学生中宣传马列主义、传播革命思想，组织群众向黑暗势力冲锋陷阵。

在国、共两党第一次合作的大好形势下，1926年1月，工人阶级先锋队中共宜宾特别支部成立，宜宾工人运动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特支建立后，党组织开始在店员、码头、黄包车、泥木石等行业中建立党领导的行业工会。1925年冬至1926年夏，党团组织发动宜宾工人、市民、学生等开展三次著名的“反仇油”斗争，经过斗争，提高了工人阶级觉悟，组建行业工会13个，会员2000多人。1926年冬，在国民党左派县党部的领导下，正式成立宜宾县（城区）总工会。特支还在店员、码头、泥木石工会中，建立了党的支部。

1927年，重庆“三·三一”惨案发生后，宜宾军阀捣毁了国民党（左派）县党部，抓捕共产党员，总工会也遭破坏，党组织转入地下活动，工人运动进入低潮。但是，觉醒的工人仍利用时机和合法地位开展一些活动。

抗日战争爆发后，国共合作二次联合抗日。宜宾党组织动员城区人民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店员、教师等成了“抗日歌咏队”、“抗日晨呼队”、“抗日剧团”的主体，唤醒民众开展各种抗日救亡活动。这一时期中工人领袖、共产党员张占云发动工会制定“帮规”，约束老板和工头，组织工人开展反压迫、反剥削、反饥饿、反镇压等斗争，

声势浩大，大长工人士气。

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政府发动内战，物价飞涨，一日数变，工商企业纷纷倒闭，大批工人失业。广大工人开展了要求提高工资的罢工、游行、静坐等请愿斗争和反击奸商外运粮食的兜米斗争，给平日作恶多端的官吏和奸商一个沉重的打击。

1949年12月，宜宾解放。宜宾县人民政府采取措施，救济失业工人，恢复生产，以工代赈等，帮助工人渡过难关。工人阶级也发挥了主人翁的作用，努力参加以增产节约为中心的生产运动和多项社会改革，做出了巨大成绩。

新中国成立后的30多年，由于相当长时期内受到“左”的干扰和破坏，工人运动也经历了艰难曲折的历程。特别是在十年“文化大革命”中，县工会瘫痪，基层工会停止了活动，工人队伍分裂，武斗成风，工厂停产，学校停课，生产下降，国民经济处于崩溃的边缘，职工生活受到很大影响。

1975年6月，经过艰辛的努力，在县革委群工部的主持下，重建宜宾县总工会，各基层工会也逐渐恢复活动。但是“文化大革命”的后遗症仍然影响工会工作。

1976年粉碎“四人帮”，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国工会“九大”的先后召开，确立了工会工作重点从抓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的方针和路线，工会建设发生了巨大变化，基层工会不断壮大，工会行使了“建设、参与、维护、教育”四大职能，发挥了党和政府联系广大职工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目 录

第一章 工人运动	(1)
第一节 工人.....	(1)
第二节 工人生活与斗争.....	(2)
第三节 工会沿革.....	(5)
第二章 组织系统	(8)
第一节 代表大会.....	(9)
第二节 工会委员会.....	(11)
第三节 县工会办事机构.....	(16)
第四节 县工会党组织.....	(18)
第五节 基层工会组织.....	(18)
第三章 生产工作	(4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46)
第二节 合理化建议.....	(47)
第三节 表彰.....	(49)
第四章 职工教育	(60)
第一节 政治思想教育.....	(60)
第二节 工农联盟教育.....	(62)
第三节 文化、技术教育.....	(63)
第五章 民主管理	(65)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	(65)
第二节 评议、选举干部.....	(66)
第六章 职工福利	(67)
第一节 劳动保护.....	(67)
第二节 工资、奖金、补贴.....	(69)
第三节 困难补助.....	(70)
第四节 群众互助.....	(71)
第五节 职工食堂.....	(71)
第六节 职工宿舍.....	(72)
第七节 离退休待遇.....	(72)
第八节 女工、家属工作.....	(73)

第九节 职工疗养与健康检查.....	(74)
第十节 为职工办实事.....	(74)
第七章 文化生活	(75)
第一节 场地设施.....	(75)
第二节 队伍建设.....	(76)
第三节 文体活动.....	(76)
第八章 工会建设	(79)
第一节 县工会建设.....	(79)
第二节 基层工会建设.....	(80)
第三节 建设“职工之家”.....	(81)
第九章 工会财务	(83)
第一节 经费来源.....	(83)
第二节 经费使用.....	(84)
第三节 经费管理.....	(84)
第十章 大事记	(84)

第一章 工人运动

宜宾是名酒“五粮液”的故乡。早在1200年前，一批能工巧匠就酿出了“重碧”、“荔枝绿”、“春碧”等美酒，被旅居宜宾的唐代大诗人杜甫、宋代诗人黄庭坚等誉为“戎州第一”。明末清初，商业繁荣，大批工人在宜宾城区出现，为宜宾经济发展、社会繁荣做出了贡献。

第一节 工人

宜宾位于金沙江、岷江汇合处，扼三江咽喉，处川滇要冲，是大西南水陆交通枢纽之地，运输发达，商业繁荣。随着生产发展，工人日渐增多。据清光绪年间（1875年—1908年）的资料记载，仅船工就达三四千人，码头工人也有3000人以上。本世纪二十年代资料，61个行业的工人总数达9224人，加上小学教职员、机关、银行等职工，总数已逾万人。

三十年代，开始出现近代产业和较大型的商业，各业工人、职员已达15000人。

四十年代，因抗日战争爆发，一批工厂内迁来宜。新兴的中元纸厂、天原化工厂、宜宾电厂、电瓷厂、中央机器厂等有现代产业工人2452人。据1945年“县府概要”记载，全县有矿业工人2765人，交通运输工人9101人，各业手工业工人29266人，公务人员18112人。共计59244人，占全县人口7.5%。

五十年代，宜宾城区和郊区设立专辖市——宜宾市后余下县区内企业较少，工人不多。据1957年统计，仅有金坪煤厂、安边煤厂、安边砖瓦厂、金坪陶厂、漆树索厂、黄山茶场6个企业，只有产业工人600余人，加上中小学教职员2352人，粮食职工640人，银行职工180，财贸职工2138人，共约5000多人（不含党政系统职工）。

1958年，进入“大跃进”年代，厂矿企业由几个增加到60多个，全民和集体职工增加到23591人。在1959年“大办钢铁”的高潮中，从农村抽调了155175人，外县农民1万余人，上山砍树、炼钢，工人猛增。

1960年起的三年困难时期中，执行中央制定的调整国民经济的总方针，一批新建企业下马，大批职工精简回农村支援农业，仅全民职工15812人，就精简了2253人，占14%，有1651人回到了农村、办钢铁的农民也全部返回农村。

1982年统计，全县有职工15589人。1983年，金坪区全部及喜捷区部份乡划归宜宾市，工会基层相应减少，职工为13737人。

第二节 工人生活与斗争

〔工人生活〕

民国政府时期，县城工厂不多，且厂房破烂，设备陈旧，劳动条件差，劳动时间长，根本没有劳保设施，工人生活苦不堪言。以当时设备最好的中元纸厂为例，生产两班制，每班劳动12小时，下班后，工人还得下河去运木料进厂；没有星期天；夜班无饭、无水供应，只好到田里去洗脸、洗脚。一次烘缸爆炸，工人罗云华当场炸死，郭银洲、肖子云受重伤。厂方对死者只给20元抚恤（相当于半月工资），经再三要求，只增加了两元钱。工人兄弟见死者很惨，家中穷困，大家凑出两百多元，送给罗妻，将尸体运回故土安葬。工人肖子云炸成重伤，周身包扎，只有口鼻外露。伤势稍好，不仅未得工伤补助，反被开除出厂。工人程树云冲洗地上碱水，不幸滑到火碱桶里，双脚烧烂，只剩骨头，活活痛死；工人周银堂安装磨木机时，因无人协助，又无防范设施，衣服被机器咬住，甩了几圈后，掉入泥浆池中。伤好后，也被开除出厂。

当时码头、搬运工生活更苦。每年宜宾吞吐物资上百万担。没有机械，全靠肩挑背驮，被压断脊骨，吐血、气喘者甚多。同时，还得忍受“大扁担（工头）”剥削。栈房街工人张福兴，积劳成疾，无钱治病、吃饭，惨死河边，摆尸两天，无人过问。是工人兄弟花钱安葬的。工人袁煥廷，拼死干活，所得不能养家糊口，靠借债过日子。因无力交纳“枪子钱”（工头提成钱），便被赶出码头，病死外乡。

工人工资，更是低微。以当时待遇最好的宜宾电厂为例，抗日初期，厂长工资600元，工人工资仅24元，学工只有10~15元。与厂长工资比相差25~60倍。据1945年资料，工人工资每月平均为750~1482元之间，而伙食费每人每月得用300~1000元，还须缴纳工头提成和政府各种捐款。工头提成最高者可达80%，每日劳动所得，只能吃两三碗“冒儿头”（大米饭）。抗战胜利后，因国民党发动内战，滥发钞票，通货膨胀如脱缰野马，货币贬值达五六位数。以中元纸厂为例，每月工资只能买到两包香烟，买米只够一餐之资。篾工日划竹篾15斤，仅够买米一合（约4两）。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工人斗争，此起彼伏。

1949年12月，宜宾解放，县人民政府立即着手恢复生产，以工代赈，发放救济款帮助失业工人。随着征粮、剿匪和土地改革的胜利，各业生产恢复和发展，为工人提供了充分就业机会。劳动上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三兼顾原则，实行工资加补贴、奖金的制度，推行互助储金、困难补助，解决职工困难，以及劳动保护、公费医疗、离退休制度，兴建职工宿舍、职工食堂、工人俱乐部设施等，职工生活起了大的变化。

〔工人斗争〕

1911年7月，成都成立“保路同志会”，受到清政府四川总督赵尔丰镇压。宜宾人民接到成都发来的“水电报”后，开展罢课、罢市斗争。学生上街宣传，遭到政府抓

捕。全城人民，其中大多数苦力工人围聚冲击府衙门。知府罗度下令开枪，打死市民十余人，更加激怒了全县人民。各区乡共组织了14路保路同志军，两万多人开赴宜宾城外，其中以喜捷铁匠翁廷禄为“统领”的同志军最负盛名。同志军围困宜宾，在城外拆毁了私通官府、作恶多端的雷东垣的住房，迫使知府及洋人传教士等离开宜宾。结束了清政府在宜宾的统治。

1919年，在俄国十月革命影响下，中国爆发了反帝、反封建的“五四”运动，1921年，中国共产党诞生。1922年，马列主义开始在宜宾传播。1925年，共青团宜宾特支建立。1926年元月，中共宜宾特支成立。在党团组织领导下，宜宾工人运动进入了新的阶段。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宜宾人民立即成立“叙府外交后援会”，声援上海人民反帝斗争，并决定成立“抵制仇油总指挥部”，与外国驶宜货轮绝交，不与往来。开展反外国货轮来宜倾销煤油的斗争（称“反仇油”斗争）。工人、店员、学生等组成“英日货轮检查团”。1926年3月和5月，发动工人、店员、学生等群众，围聚大南门河边，用卵石、砖头赶走油轮，并惩办与外商勾接的奸商刘子贵、李伯衡、彭哲民等人。斗争中，工人觉悟提高，涌现一批工运积极分子，为党领导下的县工会的诞生奠定了思想基础。同年县总工会成立。

1927年，蒋介石叛变革命，镇压工农运动。3月，重庆发生屠杀共产党人的“三、三一”惨案，4月，国民党宜宾军阀派人捣毁左派县党部的同时，宜宾县总工会也遭到破坏，工人运动转入隐蔽。1931年3月，宜宾中心县委5名领导人被捕牺牲（史称“五人堆”惨案），党的活动中断，宜宾工人运动处于低潮，但仍然开展了一些活动。如组织黄包车工人掩护外地来宜党员；曾任总工会委员长、中心县委书记的张占云组织泥木石工人相机起哄，捣毁税捐局，营救因组织抗捐被软禁的进步人士刘×出税局。

1936年，西安事变后，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抗日，释放政治犯，宜宾党组织恢复。宜宾中心县委领导人民开展了抗日救亡斗争。工人运动围绕抗日救亡运动由低潮走向高潮，在党的领导下，以工人、店员、职员、教师、学生等为主体，先后组织“抗日歌咏团”、“抗日晨呼队”、“抗战剧团”等，动员人民投入抗日救亡运动。

1937年“七七”事变后，由“欧亚”和“中国”两个航空公司电台台长陈质清，报务员金汉民发起（后二人入党），组成抗日歌咏团，有一二百人参加。多为店员、职员及部份教师、学生。由教师陈均可、罗均录任教员，教唱抗日救亡歌曲，激发全县人民的爱国热情。同年冬，国民党县党部以“混入托派分子”为由，强令解散。队员们又转入“抗日晨呼队”活动。

1938年7月，抗战一周年时，原“宜宾商会晨呼队”改名为“宜宾抗敌晨呼队”，队员有三四百人，是党领导下的以工人、店员为主组成的。每逢星期，天方破晓，队员集于城区街头，高呼“沉睡的人们醒来！”随后结合时局变化，高呼振奋人心的抗日救亡口号。齐声高唱激昂慷慨的抗日救亡歌曲，如“义勇军进行曲”、“大刀进行曲”、“流亡三部曲”、“游击队歌”、“在太行山”、“最后的胜利是我们的”等。晨呼队还在大十字、小十字、黄荆栏等重要街口办有“大众壁报”、“小食店壁报”等。并开展义演募捐，支援前方战士和重庆受灾难民，慰问住宜抗日伤员；为宜宾城人民防止霍乱流行，免费注射疫苗等，深得民众拥护。1939年8月，国民党县党部以“晨呼分子复

杂”、“有异党活动”为由，强令解散。总干事古哲之（党员）、队员张智周（又名张守愚，建国后第一任宜宾县委书记）等人与县党部赖石亭开展面对面的说理斗争。

1939年后，国民党反动派连续掀起三次反共高潮。党转入隐蔽活动。但是，在党的领导下，工会利用合法的地位，以及举办“茶哨”等进行聚会，组织工人学习，制定帮规，约束老板和工头，反对剥削和压迫。如木工工会制定的帮规规定了工人和学徒每日工资最低数额；工人犯纪由工会处理；老板和工头违法科以罚金等。积极保护工人正当权益。

1941年6月30日至7月1日，城区工人在党的领导和组织下，由工会领导人张占云任总指挥，发起一场规模浩大的反饥饿（到船上兜米）、反压迫（打击奸商、撵走宪兵）的斗争。在米价暴涨时，东门江边的“万流”轮船却满载大米外运，饥民上船兜米，宪兵开枪镇压。工人、市民等被迫开展反镇压的斗争，捣毁了下交通街宪兵司令部的门窗、家具及枪支。专员冷勋南怕事态扩大，出面调停，同意释放被捕的三百多无辜群众；买棺木安葬被开枪打死的老太婆；拨款慰问和抚恤打伤的群众；宣布立即出售低于市价的平价米，以及同意惩办凶手等。取得反饥饿、反镇压的胜利。

1943年，中心县委委员钱寿昌还发动县府直税局员工开展抗丁和增加工资的斗争，也取得了胜利。

1945年9月，日本无条件投降，抗战结束。宜宾党组织一面在农村组织武装，准备起义；一面组织工人开展护厂和维护自己权利的斗争。

1945年11月，中央机器厂外迁，100名工人开展了为期80多天的反遣散斗争。同年秋，宜民煤厂工人开始了长达三年之久的反监工、反克扣工资和要求增加待遇的斗争。取得了罢免袒护老板、克扣工人工资的工会常务理事刘明康的胜利。

1947年初，因物价飞涨，工人无法生活，以原党的木工支部领导的木工工会为核心，联合泥工、石工等广大建筑工人，并在县总工会常务理事张占云（早期党的领导人）的支持下，开展为时10多天的罢工、游行和静坐请愿斗争，迫使县长戴叔楷、社会科长余雪樵与工人谈判，取得了提工资23%的胜利。受其影响，各行各业的工人也纷纷效法，要求增加工资。次年，建筑工人再次罢工，争取到把货币工资改为折实工资，日工资由一升米提高到三升米的待遇。与此同时，对曾公开出面恶言阻止建筑工人增加工资的参议员陈茂犹，发动了工人们张贴出陈家出售平价米的假布告，聚集上千工人贫民捣毁了陈的墨匠街公寓。进而将小较场、北门洞子口奸商外运的粮食全部兜光（史称“兜米斗争”）。这一斗争，对一些平日欺压百姓的官僚、地主和资本家提出了严重警告，大长了群众志气。

此外，1947年4月，黄包车工发动了要求政府限制车主增加车租的斗争；1948年9月，400多名理发工人开展了反对上映侮辱人格的“假凤虚凰”电影的大游行；1949年临近解放前夕，宜宾电厂、中元纸厂及电信局等，团结职工，开展了护厂斗争，为和平解放宜宾城作出了贡献。

1949年12月宜宾解放后，工人阶级成了国家的领导阶级和主人。工人运动在宜宾地、县委的领导下，转入了以建立和健全工会组织为主体，以开展增产节约为中心内容的恢复和发展生产的运动；组织劳动竞赛、民主管理、职工教育、职工生活、劳动保护

等活动；同时，积极参与党领导的剿匪、征粮、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农村土改、城市民改、救济失业工人、抗美援朝，以及“三反”、“五反”等一系列的社会改革运动，并做出了很大贡献。但是，由于“左”的错误干扰，工人运动也经历了曲折艰难的历程。

十年“文革”动乱结束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执行一系列拨乱反正、落实平反冤、假、错案政策，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上以来，宜宾县工会工作起了很大变化。工会工作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宜宾县工会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

第三节 工会沿革

宜宾县工会的形成、建立和发展经历了较长的历史过程。

〔帮会〕（1736～1912）

早在清乾隆丙辰年（1736年），城区水果业、菜农、小贩、雇工等即组成了第一个帮会“豆芽帮”（自称水果蔬菜帮）。以后，船工们按金沙江、岷江、长江等航线分别组成了三个帮会（自称“王爷会”），各有船工千人以上；搬运工人组成了“力行帮”（又名“炭帮”和“轿行帮”），人数达3000人以上；建筑工人组成“鲁班会”；理发工人组织“罗祖会”；屠宰业组成“张爷会”；铁匠组成“老君会”；缝纫组成“轩辕会”；外地旅居宜宾的工人，如饮食、厨师等都建立了各自的帮会组织。

帮会组织具有团结互助的性质。他们建庙供神、祭祀，把工人团结在神庙的周围。后来逐渐被头人及官府利用，帮会头人成了把头，盘剥工人，比之为“皇帝的江山、客家的码头”，诡称头人的剥削权益是“银子买来的，立了铁碑的，是帮规定的”。

清末民初，哥老会兴起。工人们还各自参加了具有职业区别的哥老会。如“豆芽帮”组成的“天正合”，木船帮组成的“映星潭”。称为“天正合的豆芽子、映星潭的桨脚子”。理发工人不能参加哥老会，索性自己组成“兴汉公”，以示抗议。妇女不能入哥老会，也组成“姊妹会”。

〔县工会〕（1912～1925）

1911年10月武昌起义推翻清朝政府后，成立了中华民国民主共和政府。1912年4月四川都督府建立。他们为表现民主共和国的新气象，拨开办费银1000两，年经费2000两，支持建立了四川省工会。同年：“经呈报省工会，请颁发图记一颗”，其文曰：“宜宾县工会”。于是，宜宾县县工会成立。县工会被承认为“社会法团”，与参事会、议事会、同盟会、共和党等并列。工会主席由县商会副会长刘某兼任。

1914年9月，袁世凯窃据大总统职位，镇压各地革命党人。颁布“商会法”规定“所有总工会、分会，自本法施行之日起，与同地商会合组”，县工会与商会合并。1923年元月依省宪法之规定，县工会独立恢复活动。但仍由商人代贞炽、翟鸿宾任正、副会长。这一时期中，名为工会，实为商会附属，会长也为商家担任。下属基层工会仍

维持原帮会组织形式。

〔初建县总工会〕（1926~1928）

受“五四”运动影响，党的早期活动家恽代英于1921年来川南办学，并在宜宾发展团员，传播马列主义；1924年，宜宾早期党员郑佑之、尹绍洲等在宜宾城兴办“青年读书会”组织，向工农大众、青年学生宣传马列主义及爱国主义思想。1926年1月，中共宜宾特支成立后，党先后帮助码头、搬运、黄包车、泥、木、石、印刷、店员、船员、理发、丝织、竹蔑、棕绳等13个行业，取消帮会，建立新的工会组织。与此同时，还接收了码头工人张占云、张发长、朱银州等入党，建立了党的工人支部。1926年11月，召开代表大会，成立县总工会，张占云任委员长，与张长发、朱银州等主持工作。特支还派出党员李竹君、尹伯民、袁书成、邹永纲等参与工会工作。总工会地址设在将军街国民党左派县党部内。取代了原工会组织。

1927年3月，国民党右派叛变革命，重庆“三、三一”惨案发生后，宜宾军阀覃筱楼派人捣毁了左派县党部及总工会。县工会活动停止，但基层工会仍在秘密活动。

〔工会联合会〕（1928~1950）

1928年3月11日，原宜宾县工会以“职员任期届满为由”，召开有44名代表出席的会议，选出9名执委和5名候补执委，由黄中轩、赵焕廷任正副委员长，恢复原县工会组织。

1930年11月，宜宾县工会更名为“县工会联合会”（简称工联合会），设理、监事会，由裴子宽任理事长，下辖28个基层工会。1932年，基层工会增加到80个。工联合会还制定“简章”，共14条。办公地址设在武庙街药王庙内。

由国民党政府控制的县工联，是政府和商人结合的产物，工商不分的团体。执委或理、监事中，绝大多数是商业资本家，并杂有国民党的党工人员。

1935年，蒋介石势力入川，工联合会复称县工会。1938年，80个基层工会逐步调为45个，会员4705人。其中泥木石、运输、店员等工会有中共党员活动。

1938年8月，武汉国民党中央以“鄂红字第586号指令核准组织宜宾县总工会”。由其党工人员刘裕之任筹备主任，办公地点由武庙街迁县府街城皇庙（今宜宾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处）。次年9月，正式成立总工会，设理、监事会。理事9人（两名后补），监事7人（两名后补），刘裕之任理事长，王敬清、万人杰任常务理事。下属职业工会48个，会员4266人。

1940年3月，县政府设社会科主管社团工作，加强对总工会控制，防止异党活动。

1942年，刘裕之调离，由王敬清继任县总工会理事长，万人杰、张占云、周钧石、刘福昌等任常务理事。次年，基层工会增至75个。第三、第五两个区乡也建立了区工会组织。

1945年5月，总工会更名为“宜宾县各业工人联合会”。会址迁崇报寺内。下属工会调为55个（会员8539人），1948年增至61个。

1949年解放前夕，基层工会尚存54个，由于通货膨胀、民不聊生，会员减至3562人。

〔县总工会〕（1950~1987）